

<<中国婚姻家庭法律制度热点问题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婚姻家庭法律制度热点问题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811253313

10位ISBN编号：7811253313

出版时间：2009-5

出版时间：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作者：王冶英 著

页数：463

字数：368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婚姻家庭法律制度热点问题研究>>

内容概要

中国婚姻家庭法律制度热点问题研究, ISBN : 9787811253313, 作者 : 王冶英 著

作者简介

王冶英，女，中国海洋大学法政学院法律系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香港城市大学法学院研究生毕业，法学硕士。
近年出版专著2部、合著3部、教材1部，在《中国司法》、《政府法制》、《中国高教研究》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主持省部级及市级科研课题2项，参与5项，主要

书籍目录

第一章 中国婚姻家庭制度的历史演进及婚姻家庭价值观念的变化 第一节 婚姻、家庭一般原理探微
一、婚姻的概念及其本质属性 二、中国婚姻家庭制度的历史演化 第二节 从新中国三部婚姻立法
看我国婚恋观的变化 一、第一部《婚姻法》确立了婚姻自由、男女平等的婚姻家庭观念 二、第二
部《婚姻法》确立了夫妻感情在家庭生活中的主要地位的婚姻家庭观念 三、2001年《婚姻法》确立
了婚姻家庭观念的新境界第二章 《婚姻法》的基本原则及其实施中的难题 第一节 婚姻自由原则及
其实施中的难题 一、婚姻自由的由来及价值所在 二、婚姻自由所包含的内容 三、结婚自由和
离婚自由的关系 四、《婚姻法》保障婚姻自由原则实施的禁止性规定 五、婚姻自由与当前“闪
婚”现象 六、婚姻自由与未婚同居 七、婚姻自由与“包二奶” 第二节 一夫一妻制原则及其
实施中的难题 一、一夫一妻制及保障一夫一妻制贯彻实施的禁止性规定 二、从一起重婚案谈重
婚罪司法认定的难题 第三节 男女平等原则及其实施中的难题 一、男女权利平等的含义及具体
内容 二、男女平等原则视野下的就业歧视 第四节 保护妇女、儿童和老人合法权益原则及其实
施中的难题 一、《婚姻法》对妇女合法权益的保护 二、《婚姻法》对儿童权益的保护 三、《
婚姻法》对老人合法权益的保护 四、保护妇女、儿童和老人合法权益原则贯彻实施的禁止性规定
五、家庭暴力：阳光下的阴影 六、老年人合法权益保护与老年人再婚问题讨论 第五节 计划
生育原则及其实施中的难题 一、计划生育的实施及其意义 二、实行计划生育的基本要求 三、
计划生育基本原则下的我国人口逆淘汰与性别比例失调 第六节 夫妻应当互相忠实、互相尊重的法
理解读第三章 结婚制度及其热点问题探讨 第一节 结婚制度概述 一、结婚的概念与法律特征
二、结婚制度的历史沿革 第二节 结婚的法定条件 一、结婚的必备条件 二、结婚的禁止条件
三、结婚的法定条件实施中遇到的问题 第三节 结婚程序及立法瑕疵 一、我国结婚登记的机关
二、结婚登记的程序 三、结婚登记的目的和意义 四、结婚登记的法律效力.....第四章 无效婚姻
与可撤销婚姻 第五章 夫妻关系第六章 离婚法律制度及其热点问题第七章 收养制度第八章 抚
养制度第九章 监护制度第十章 现代科技的发展对婚姻家庭法律制度的挑战

章节摘录

版权页： 金钱尽管不是主宰人们的万能之主，但是在商品社会里，它确实起着任何其他物质不可替代的作用。

受害人可以使用所获得的赔偿金，进行一些有利于自己身心健康的活动，如旅游、休闲、娱乐、购物等，从中得到乐趣，达到消除或者减轻精神痛苦的目的。

由加害人承担精神损害的赔偿责任，具有一定的惩罚性，无论是对加害人本人还是对其他社会成员都具有警戒和教育作用——侵权是要付出沉痛代价的。

其次，是数额的确定标准。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于2001年2月通过3月10日起施行的《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责任若干问题的解释》，人民法院对离婚财产损害赔偿金、精神损害赔偿金、抚慰金数额的确定，应根据保护合法的婚姻家庭关系，保护无过错方配偶合法权益的原则，综合考虑以下因素来确定：一是侵权人的过错程度；结合其过错行为主观上故意、过失的轻重、动机等因素加以考虑。

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二是侵害的手段、场合、行为方式等具体情节；三是侵权行为所造成的后果；是否导致离婚，无过错方遭受损害的权益和损害程度，精神上所受痛苦的程度；四是侵权人的获利情况；五是过错方承担责任的经济状况、谋生能力等；六是结合双方结婚时间的长短、无过错方对配偶和家庭尽义务的多少和贡献大小、年龄、健康状况等因素确定；七是受诉法院所在地平均生活水平。

（2）物质财产损害。

物质财产损害是指过错方的过错行为对无过错方财产利益的损害。

通常可以分为实际损失和可能得到的利益的损失两种。

离婚财产损害赔偿的范围，通常仅限于实际利益损失。

财产损害赔偿，按一般财产侵权理论，实行全部赔偿原则。

8.对离婚过错损害赔偿法律适用的思考 《婚姻法》增加了离婚过错损害赔偿制度，这一制度是基于公平正义理念与维护离婚当事人合法权益的需要新增设的制度，充分体现了《婚姻法》对受害一方的关注和保护，具有填补精神损害。

抚慰受害方、制裁过错方的三重功能。

编辑推荐

《中国婚姻家庭法律制度热点问题研究》由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